

证券代码：000599

证券简称：青岛双星

公告编号：2026-038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

2. 预计的业绩：

业绩预告情况：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扭亏为盈情形

单位：人民币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
		调整前	调整后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1,000 万元至 16,000 万元	-18,636 万元	-3,541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8,000 万元至 11,800 万元	-20,918 万元	9,972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0.0482 元/股至 0.0702 元/股	-0.2282 元/股	-0.0156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顺利完成与锦湖轮胎的重大资产重组及配套募集资金项目，双星轮胎和锦湖轮胎通过优势互补、资源协同，构建起从原材料采购、全球物流、专用胶料产能协同到轮胎定制等环节的全面协同合作体系。上半年，公司充分发

挥锦湖品牌乘用车胎方面的优势，带动公司整体产品结构（高价值高收益产品占比）和市场渠道（与世界主流汽车品牌及新能源车型的配套合作）的优化调整，尽管受原材料成本大幅上涨的影响，公司上半年利润总额仍超 10 亿元，并实现利润总额和归母净利润双增长，同比扭亏为盈。

下一步，面临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，积极应对原材料和海运费的成本上涨，公司将充分发挥锦湖品牌优势，加速双星轮胎和锦湖轮胎协同，加快各工厂布局优化及产能释放，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，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5 日